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31日以电话及邮件通知的形式发出，于2022年11月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半数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刘克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潘桂岗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潘桂岗先生系公司董事会新晋董事，尚需对公司及相关候选人进一步了解，故本次表决弃权。

公司董事会选举刘克洋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执行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潘桂岗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潘桂岗先生系公司董事会新晋董事，尚需对公司及相关候选人进一步了解，故本次表决弃权。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黄健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执行总裁，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3、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潘桂岗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潘桂岗先生系公司董事会新晋董事，尚需对公司及相关候选人进一步了解，故本次表决弃权。

经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农娟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执行总裁提名，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叶德斌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徐海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宋维波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李翔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前述人员（简历附后）的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聘任叶德斌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

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聘任徐海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聘任宋维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聘任农娟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聘任李翔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农娟娟女士、李翔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79-3202636

传真电话：0779-3926916

联系地址：广西北海市银河软件科技园综合办公楼

电子邮箱：yhsw@g-biomed.com

4、以6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名单的议案》

公司董事潘桂岗先生对该议案投弃权票，弃权理由：潘桂岗先生系公司董事会新晋董事，尚需对公司及相关候选人进一步了解，故本次表决弃权。

以下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名单：

(1) 战略决策委员会

召集人 刘克洋

成 员 刘克洋、徐海军、王圣礼、宋林、徐秉惠

(2)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 王圣礼

成 员 刘克洋、刘兴亮、王圣礼、宋林、徐秉惠

(3)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 徐秉惠

成 员 刘克洋、徐秉惠、王圣礼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 宋林

成 员 刘兴亮、宋林、徐秉惠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及成员的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附：

1、刘克洋先生简历

刘克洋，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今任北京兴隆佳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至2020年12月任天地合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年至今任中国房地产开发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2月至今任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克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情形。

2、黄健先生简历：

黄健，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先后任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教育培训中心主任、清华大学科技园项目总监、泰跃教育投资有限公司策划总监、北京自来水集团下属企业战略研究部副总监、中国房地产开发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执行总裁。

黄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执行总裁的情形。

3、叶德斌先生简历

叶德斌，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

师（教授级）。曾任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893厂）技术处副处长，销售处处长，北海银河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北海银河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月起至今担任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起担任公司副总裁，2017年5月至今2022年10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常务副总裁。

叶德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情形。

叶德斌先生曾于2020年6月受到广西证监局警告并罚款的行政处罚，后本人加强学习，认真整改。公司认为叶德斌先生系关键子公司四川永星电子有限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并作为拥有教授级别高级工程师资质的技术专家，对公司经营管理、技术指导等方面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本次聘任其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不会影响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4、徐海军先生简历

徐海军，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监理工程师。历任北海银河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西柳州特种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江西变压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海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副总裁的情形。

5、宋维波先生简历

宋维波，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CMA（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历任山东省糖酒茶叶公司会计，青岛胜邦海水网箱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山东齐鲁保险代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宋维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形。

6、农娟娟女士简历

农娟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MBA在读，中级会计师。历任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规范运作主管，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

农娟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7、李翔先生简历

李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广西锦绣前程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李翔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